

东莞市科学技术局

东科追〔2021〕63号

退回财政拨款通知书

东莞市金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“血透患者血浆中 GF-23 与 VEGF 水平对血管硬化影响相关性研究”等项目终止结题的通知》（粤科函监字（2021）319号），你单位2011年承担的“基于机器视觉的精密微小机器人系统及其应用”项目已被终止结题。根据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结题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科监字〔2020〕77号），因该项目终止结题，现需退回财政资金10万元。为保障该项目资金缴回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单位于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退回财政资金金额：10万元（大写：壹拾万元整），并于退款时备注退款单位、项目名称及文号。退款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号：500008801002866

户名：东莞市科学技术局

开户行：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

二、如你单位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陈述或者申辩意见；逾期不提出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青、钟奕

联系电话：（0769）22831334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莞城街道汇峰路 1 号汇峰中心 H 座 7 楼
特此通知。

